

# 浙江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

浙大工〔2020〕8号

## 关于召开浙江大学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 第二十二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第三次大会的 请示

校党委：

根据《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》（教育部32号令）和《浙江大学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》（党委发〔2012〕74号），以及学校总体部署，经校第八届教代会执委会、第二十二届工会委员会常务委员会会议讨论，建议召开浙江大学第八届教职工代表大会、第二十二届工会会员代表大会（以下简称“双代会”）第三次会议，现将有关事项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大会指导思想

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全会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和中国工会十七大精神，全面落实学校第十四次党代会决策部署，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，切实增强政治性、先进性、群众性，

进一步团结全校教职员工，凝聚智慧力量，加快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书写高质量高水平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的浙大篇章。

## 二、大会主要议题

1. 听取和审议学校工作报告；
2. 听取和审议学校财务工作报告；
3. 听取和审议教代会、工会工作报告，提案工作报告；
4. 审议工会财务报告、工会经费审查报告；
5. 其他事项。

## 三、大会时间和地点

会议时间：2020年6月5—6日

会议地点：紫金港校区剧场

## 四、大会筹备工作

在学校党委领导下，成立“双代会”筹备工作委员会（以下简称筹委会），并设立专门工作小组。建议筹委会由下列同志组成：

主任：朱世强

副主任：楼成礼

委员：石毅铭、应飏、包迪鸿、叶桂方、马春波、楼成礼、刘继荣、刘艳辉、夏文莉、张光新、包刚、杨波、褚超孚、胡素英、吴红瑛、徐国斌、罗长贤、马银亮、吕国华、王志强、张永华、程荣霞、林俐、叶艇、薄拯、万春根、楼含松、杨国富、闻继威、梅德庆、

叶 松、赵建明、朱 慧

筹委会下设组织、提案、宣传、秘书和会务等工作组，  
工作组负责人如下：

组织组：包迪鸿、楼成礼

提案组：叶桂方、林 俐

宣传组：应 飏、林 俐

秘书组：陈 浩、程荣霞

会务组：吴红瑛、程荣霞、曹 磊

浙江大学

